

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为落实科创板上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，践行以“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提高上市公司质量，树立良好市场形象，助力市场信心提振、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同时为维护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股东利益，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方案。具体措施如下：

一、围绕主业提质增效，稳健经营发展

公司自设立以来，一直坚持全正向设计研发的技术路径，已构建覆盖“芯片-模组-系统”的全链条产品能力和多产品线的协同布局，在卫星互联网、国防信息化等战略领域形成显著卡位优势。

2025 年，公司将持续巩固数据链、电子对抗、无线通信终端、新一代电台、相控阵通信等特种领域优势和市场，围绕高效落实“十四五”规划的战略目标，积极开拓新客户和新项目；同时公司重点拓展了数字相控阵系统、卫星通信等领域。在特种行业领域，公司产品作为核心芯片大规模批量应用于多个装备型号，且亮相 70 周年国庆阅兵、军民融合发展高科技成果展等，为国防信息化、现代化提供有效支撑通信保障，在国产装备跨越式发展中起到了重要作用；在卫星互联网领域，公司产品推动了卫星和载荷系统小型化、轻量化，已与行业内主流核心科研院所及多家优势企业开展合作，已成为国产基础元器件最重要的供应商之一，卡位和份额优势显著。

二、强化研发费效比，提升研发转化率和创新能力

公司作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，且一直坚持自主正向研发设计路径，需要一定加大研发投入以保持技术创新优势，保持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。同时为提升研发效率，降低研发成本，公司对研发人员和研发项目设置费效比等考核指标，并且组建了专业研发团队，基于中小规模模型通过 RAG 和 SFT 建立适合公司射频模拟芯片研发的 AI，提升研发、测试、生产和技术支持效率。

三、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，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

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
1	射频微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	12,652.90	12,652.90
2	可编程射频信号处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	18,767.51	18,767.51
3	固态电子开关研发及产业化项目	7,166.58	7,166.58
4	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	16,871.27	16,871.27
5	补充流动资金	15,000.00	15,000.00
合计		70,458.26	70,458.26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8,431.87万元（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）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：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 目		序 号	金 额
募集资金净额		A	153,631.10
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	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	B1	33,675.08
	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B2	49,400.00
	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B3	
	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	B4	4,116.56
本期发生额	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	C1	20,742.84
	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C2	24,700.00
	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C3	1,736.94
	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	C4	939.07
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	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	D1=B1+C1	54,417.92
	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D2=B2+C2	74,100.00
	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D3=B3+C3	1,736.94
	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	D4=B4+C4	5,055.63
应结余募集资金		E=A-D1-D2-D3+D4	28,431.87
实际结余募集资金		F	28,431.87
差异		G=E-F	

2025年，公司将会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，审慎使用募集资金，切实保证募

投项目按规划顺利推进，以募投项目的落地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，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收益，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。

四、完善公司治理，保障规范运作

2025 年，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始终遵循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，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简明清晰、及时、准确、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信息。并且，公司将结合新《公司法》和最新监管政策，切实落实好相关治理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，提高风险防范能力，以制度的合规建立和执行作为基石，不断增强企业竞争力，促进企业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。

五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重视股东回报

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，通过信息披露提升公司治理水平、增强市场透明度、树立良好企业形象。2024 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相关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有效地披露了公司定期报告、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。

2025 年，公司将继续严谨、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，在此基础上，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和有效性；并继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工作，切实维护好投资者获取信息的平等性。与此同时，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机制和内容，丰富宣传途径和交流形式，探索构建多元化双向沟通渠道。2025 年内公司计划开展不少于 3 次业绩说明会/投资者接待日，并持续通过股东大会、“e 互动”平台、投资者关系邮箱、投资者电话、投资者交流会、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和渠道开展投资者沟通工作，加强沟通频次，传递公司投资价值，切实保证投资者对公司信息的全方面了解、沟通渠道畅通，同时也将投资者的关注点、观点等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，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、回应投资者诉求。

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。2025 年，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、发展战略规划以及行业发展趋势，制定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投资回报规划与机制，以确保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。

六、关注“关键少数”，强化履职责任

公司始终重视“关键少数”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要作用，持续强化“关

键少数”的履职责任。公司全力支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线上、线下培训，在监管规则发生重大变更时主动发起并组织相关培训，加强“关键少数”对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增加其合规知识的储备，及时掌握监管动态，持续提升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及相关业务人员的专业知识水平，不断提升其合规意识，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，有效减少公司治理风险。

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，公司将每半年评估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，说明相关措施的实施效果、投资者关于改进行动方案的意见建议等。

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内容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行动方案的实施未来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因素、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！

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5 日